##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询价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JSZC-320921-ZHDL-X2022-0005

**采 购 人：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盖章）**

**代理机构：江苏中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_Toc22944)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_Toc16716) 4

[1.适用范围](#_Toc10255) 4

[2.定义](#_Toc26335) 4

[3.合格的询价响应供应商](#_Toc11225) 4

[4.询价费用](#_Toc2202) 4

[5.询价文件的构成](#_Toc8059) 4

[6.询价文件的澄清](#_Toc729) 5

[7.询价响应文件中的语言](#_Toc4717) 5

[8.询价响应文件中度量单位](#_Toc24985) 5

[9.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_Toc14738) 5

[10.询价响应文件格式](#_Toc25500) 5

[11.询价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_Toc2122) 5

[12.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_Toc18380) 6

[13.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_Toc32473) 6

[14.询价有效期](#_Toc15977) 7

[15.询价小组](#_Toc16706) 7

[16.无效标条款](#_Toc25871) 8

[17.澄清、说明或者补正](#_Toc16706) 8

[18.报价修正](#_Toc25871) 9

[19.评标方法](#_Toc25034) 9

[20.确定成交供应商](#_Toc11168) 9

[21.质疑处理](#_Toc25788) 10

[22.签订合同](#_Toc12670) 11

[第三章 项目需求](#_Toc28455) 13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_Toc26062) 14

[一、询价函](#_Toc24745) 1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_Toc19092) 16

[三、授权委托书（如果有）](#_Toc22669) 17

[四、售后承诺书](#_Toc31206) 18

[五、供应商资质证明材料](#_Toc26810) 19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或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_Toc3404) 21

**第一章 询价公告**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2年05月2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受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询价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相关规定，江苏中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对“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询价采购项目 ”采取询价方式实施政府采购，欢迎符合相应要求的供应商参加，具体事项如下：

项目编号：JSZC-320921-ZHDL-X2022-0005

项目名称：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130 万元

最高限价：分包一、分包二最高限价（单价）为18000.00元/吨，询价单价高于限价无效。供货时数量按采购人实际需要量供货，按实际需要供货量×成交（合同）单价结算价款。

本项目分两个分包，分包一、分包二兼报不兼中。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项目名称 | 规格或配置 | 金额（元） |
| 分包一 | 腐植酸水溶肥料 | 腐植酸≥30g/L，N+P2O5+K2O≥200g/L，包装规格为50g 或100g/袋或瓶， | 700000 |
| 分包二 | 氨基酸水溶肥料 | 氨基酸≥100g/L，Cu+Zn+B+Mn+Fe≥20g/L，包装规格为50g或100g/袋或瓶， | 600000 |
| 合计 |  |  | 1300000 |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3日内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且装卸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询价时提供书面声明）。

2. 询价人须为具有相应经营范围的法人资格（询价时提供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3. 如果授权委托代表参加开标的，必须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并须携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只须提供身份证明。

4. 询价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dditchina.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农业农村部肥料登记证，且登记证在有效期内，登记作物必须含小麦，同时需提供2022年以来省级或省级以上有资质的检测部门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

2、该企业为江苏省“化肥双减”农企合作企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招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5月19日至2022年05月24日。

方式：报名供应商须在本询价文件发售时间内，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凭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注明所投项目名称（分包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姓名、手机号码、电子邮箱)、营业执照、询价文件制作费、法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的电子扫描或截图件发送至代理公司电子邮箱（电子邮箱412392515@qq.com）中。上述材料递交成功后，询价文件将以电子版形式向递交报名材料的电子邮箱发出。获取电子版询价文件时如有问题须及时与代理公司联系。

售价：300元（售后不退，除项目终止采购外）

**四、提交询价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询价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5月2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提交询价文件地点：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至指定邮箱412392515@qq.com

开标时间：2022年 5月2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询价地点：网上开标，腾讯会议号：357-808-196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付款方式：**乙方按甲方指定的地点、数量送货到位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到账后一次性付款。（支付货款时须提供正式发票）。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地　　址： 响水县桃花源路

联系方式： 方怀信 电话：1362513864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中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响水县市民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1808217973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18082179730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2022年 5月19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适用范围**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询价公告”中所述项目的询价活动。

**2.定义**

2.1 “代理机构”系指江苏中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2.3 “询价小组”系指依法组成的询价专家组。

2.4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次询价邀请，参加询价的法人。

**3.合格的询价响应供应商**

详见“第一章 询价公告”。

**4.询价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自己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公证费500元，代理费按预算价的1.25%收取。

**5.询价文件的构成**

5.1 询价文件主要由下列部分组成：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项目描述等全部内容，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询价响应文件，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询价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询价文件发现有差错或对内容有理解不清之处，应在询价文件递交截止日的前1天以传真、信函、电话或来人等形式提请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解释，逾期不再受理。

6.2 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做出澄清、解释的要求应及时答复，同时将应公开信息在响水县人民政府网http://xiangshui.gov.cn/-招询价信息、盐城市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上公布，请供应商自行查看，否则后果自负。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答复的内容成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响应方具有约束力。

6.3 询价响应文件应按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7.询价响应文件中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询价的所有信函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8.询价响应文件中度量单位

询价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国家标准单位。

9.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询价响应文件除封面外，至少包括如下内容：

9.1 询价函；

9.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9.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果有）；

9.4 售后承诺书；

9.5 资格证明资料：

（1）书面声明；

（2）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农业农村部肥料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2022年以来省级或省级以上有资质的检测部门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4.企业为江苏省“化肥双减”农企合作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9.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或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10.询价响应文件格式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0.1 询价人按要求签字盖章后生成PDF文档（PDF文档须清晰可辨，如因不清晰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审，将被作为无效询价处理），使用压缩软件加密后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压缩包里面有且仅有一个文件。压缩包文件名为本采购项目名称，邮箱发送主题与压缩包须标明“询价人单位简称（不超过五个字）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采购项目询价文件（分包 ）”字样，PDF文件名称须标明“单位简称（不超过五个字）+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采购项目询价文件（分包 ）”。

10.2 本采购项目有章印和签字要求的必须为原件彩色扫描件。

10.3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打印纸质询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询价文件须与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询价文件PDF文档一致。

10.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询价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10.5 询价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询价人负责。

**11.询价文件的递交**

11.1 各询价人必须在询价截止时间前发送加密的询价文件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412392515@qq.com）。

11.2 各询价人需在开标前提前下载“腾讯会议”直播APP，参见开标会议，会议号：357-808-196 ，直接观看直播和在线交流。各询价人自行准备相关硬件设备，确保网络畅通，音响保持正常使用状态。不得因未能观看到视频直播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

11.3 **询价人必须在询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15分钟内，将询价文件的解密密码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邮箱主题标明“单位名称+解密密码”字样，逾期未发送或因自身原因未能发送的，其询价无效**。

11.4 询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拒绝接收：

（1）询价人递交的询价文件和解密密码由不同邮箱发送的；

（2）询价人递交的询价文件逾期到达或未发送至指定邮箱的；

（3）询价人的解密密码在询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送的或在规定发送密码的截止时间后发送的。

11.5 各询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持身份证原件出席视频直播会议，并保证在开标过程中随时出示，由采购人代表核验。

**12.询价截止时间、地点**

12.1 询价截止时间：2022年05月25日09点00分。

12.2 询价递交地点：上传加密的询价文件至采购人指定邮箱：412392515@qq.com 。

12.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延长询价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询价人受询价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询价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撤销**

13.1 询价人在询价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询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询价人应按规定重新编制发送，并在邮箱发送主题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询价截止时间之后，询价人不得修改或撤回询价文件。

13.2 在询价截止期之后，询价人不得对其询价文件做任何修改。

13.3 询价有效期内，询价人如撤销其询价，将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处理。

**14.询价有效期**

本项目询价有效期为询价之日起45天，在此时间内询价响应文件有效。

**15.询价小组**

15.1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织成立，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5.2 询价小组负责询价工作，全面、充分地审阅研究询价响应文件，审查评议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的签署是否有效；对询价文件是否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有无重大偏离；进行细致具体的询价、直至确定成交候选人，出具询价结论。

15.3 询价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价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15.4 询价时邀请所有询价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5.5 工作人员进入指定邮箱下载各询价人的询价文件，宣读询价人名称、产品品牌、询价价格等主要内容。如同一询价人在询价截止时间之前发送了两份或多份询价文件，则以最后发送的询价文件为准。对于询价人在询价截止期前递交的询价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询价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5.6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询价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询价。

15.7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

15.8 询价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询价

**16.无效标条款**

询价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询价无效：

16.1 询价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6.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6.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6.4 询价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16.6 询价有效期、供货时间、质保期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6.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6.8询价货物名称、技术参数、数量、单位不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

16.9 询价人未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询价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询价人的合法权益的；

16.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询价人串通询价，其询价无效：

（1）不同询价人的询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询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事宜；

（3）不同询价人的询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询价人的询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询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询价人的询价文件相互混装。

16.11 询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询价文件，或在一份询价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16.12 询价文件未加密的，或者在规定时段内未发送解密密码的；

16.13 因PDF文档不清晰让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审的；

16.1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询价文件PDF的；

16.15 不同询价人的询价文件由同一邮箱发送询价文件的；

16.16 询价委员会认为询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询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询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询价处理。

16.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7.1 对于询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询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7.2 询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询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询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询价文件报价修正**

询价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8.1 询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询价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8.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 约束力，询价人不确认的，其询价无效。

19**.评标方法**

**询价小组将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出现均完全响应采购公告、文件需求且最低报价相同的，将根据产品技术参数和服务等择优确定，如果技术参数、服务等仍完全相同的，则以抽签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20.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采购人根据询价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将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栏目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0.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询价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询价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询价小组发现的；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1.质疑处理**

21.1 询价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询价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询价文件之日或者询价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2 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1.3 未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询价供应商或在询价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询价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1.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1.4.1 质疑询价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1.4.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21.4.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21.4.4 提起质疑的日期；

21.4.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1.5 采购人（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1.6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1.7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代理机构）将在收到参加磋商询价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询价供应商和其他相关询价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1.8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询价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22.签订合同**

22.l 成交询价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两日内，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询价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询价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3 签订合同后，成交询价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询价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询价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3、验收

①验收标准：生产厂家的产品（参数）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质保书、检测合格报告及技术资料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其他国家或地方最新规范标准；当地有关监督管理部门要求的规范；采购文件及合同的约定；询价文件的承诺。采购人有权在现场对相关主要材料进行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材料检测结果必须符合招标人项目需求。上述规范标准如在执行时发生矛盾的，按较高标准执 行。

②货到初步验收：全部货物送达约定的安装地点安装并调试完成后,由采购人进行基本质量、数量及参数型号的验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该验收应达到合同和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初步验收后货物仍由询价人负责保管。询价人对货物安装调试过程，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及合同、采购文件、询价文件要求。检验记录须提供给采购人。

③最终正式验收：经初步验收合格，询价人对照采购合同完成项目确认后，按照省财政资金支持项目验收办法，经采购人同意，由代理机构组织相关专家形成验收小组，按规定的标准及要求对整个项目进行联合验收，验收应符合本采购文件、询价文件及合同的要求，验收费用由询价人承担。

**第三章 项目需求**

采购需求：

分包一、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大量元素型）。技术指标为腐植酸≥30g/L，N+P2O5+K2O≥200g/L；

分包二、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微量元素型）。氨基酸≥100g/L，Cu+Zn+B+Mn+Fe≥20g/L；

供货时数量按采购人实际需要量供货，按实际需要供货量×成交（合同）单价结算价款。

本项目分两个分包，分包一、分包二兼报不兼中

一、产品要求

1、具有农业农村部肥料登记证，且登记证在有效期内，登记作物必须含小麦，同时需提供2022年以来省级或省级以上有资质的检测部门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

2、该企业为江苏省“化肥双减”农企合作企业。

二、报价要求

成为成交人询价单价包括标的物的价款、运输（含送货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培训、售后服务、税费、各类风险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公证费等全部项目的费用。

三、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3日内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且装卸完毕。

四、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承诺在合同约定供货期内送货完毕，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做好售后服务、技术指导等，且须对上述要求做出详细的服务方案。

2.供应商须保证产品运输、分配、储存过程中的安全，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出现的使用安全问题和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货时须提供产品的使用说明书。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副）本**

##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询价采购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JSZC-320921-ZHDL-X2022-0005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询价函**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

我方仔细阅读和研究贵单位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询价采购公告（编号为JSZC-320921-ZHDL-X2022-0005），我方愿意按询价采购公告、文件的要求，提供 ，保证所供产品为原厂生产且符合采购人需要的全新合格成品，并作如下承诺：

1. （分包一）我方腐植酸水溶肥料的询价单价每吨人民币（大写）     元（¥：    元）。
2. （分包二）我方氨基酸水溶肥料的询价每吨单价人民币（大写）     元（¥：    元）。

本项目分两个分包，分包一、分包二兼报不兼中。

三、如我方中标，保证签订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并交付买方验收合格，提供本地化售后服务。

四、询价有效期从提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45天。

五、完全理解和接受询价采购公告、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六、提供的项目为询价采购公告、文件中的所有项目，所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七、我方理解，“质量第一，价格优先”的评审原则。

八、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采购公告、文件的具体规定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九、在整个询价采购活动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采购公告、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响水县有关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十、我方承诺接受询价采购公告、文件（包含澄清修改部分）的全部条款，且无异议。

十一 、若成交，本承诺书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

\_\_\_\_\_\_\_\_\_\_\_\_\_\_\_同志，性别      ，年龄      ，职务\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粘贴处 |

**三、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被授权人的单位、姓名、职务）  为我方参加JSZC-320921-ZHDL-X2022-0005 的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询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响应文件递交、澄清、质疑、投诉、签订项目合同等一切与该项目询价有关的事务，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被 授权委托人。

被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授权有效期：从提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45天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              （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粘贴处 |

  **四、售后承诺书**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编号为 JSZC-320921-ZHDL-X2022-0005的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叶面肥询价采购项目，如中标，我们将认真履行如下承诺（内容自行确定）：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资质证明材料**

**五（1）书面声明**

致 响水县土壤肥料管理站 ：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条件。

特此声明，如有虚假，贵方可取消我方询价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2）资格审查资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农业农村部肥料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2022年以来省级或省级以上有资质的检测部门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4.企业为江苏省“化肥双减”农企合作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或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